

102年公務人員高等考試一級暨二級考試試題 代號：20110-23510 全一頁

等 別：二級考試

類 科：各類科

科 目：憲法與英文

考試時間：2 小時

座號：_____

※注意：(一)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。

(二)不必抄題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試卷上，於本試題上作答者，不予計分。

一、我國憲法條文中具有本質之重要性，為憲法整體基本原則及修憲界限之所在，乃現行憲法規範秩序賴以存立之基礎者，凡憲法機關均有遵守之義務。這些憲法之基本原則為何？請依司法院大法官解釋意旨說明之。（25 分）

二、某甲為經登記領照執業之藥師，其先以藥師身分登記執業於嘉義縣 A 藥局，後兩度申請至臺中市 B 藥局支援調劑工作，卻皆為嘉義縣政府依據藥師法第 11 條規定：「藥師經登記領照執業者，其執業處所應以一處為限。」予以否准，某甲不服，迭經訴願及行政訴訟敗訴確定，因而主張確定終局裁判所適用之前開規定有違憲之疑義聲請釋憲，對此問題司法院大法官有何相關解釋與說明？（25 分）

三、英翻中：請將下列英文翻成中文。（10 分）

Single-parent families currently account for only 7.6% of all households (560,000), but that proportion has grown by 50% over the last decade. The increase in single-mother families has been particularly pronounced: they account for 74% of households of this type, up from 65% a decade ago.

四、中翻英：請將下列中文翻成英文。（10 分）

健康減重必須找到新的生活平衡點，如改掉吃美食的習慣，或由開車通勤改成走路、騎腳踏車等，從生活作息的改變，減少熱量攝入、增加熱量消耗，才是根本之道。

五、英文作文：（30 分）

Which is more important? Family or career?

Write an essay of about 250 words to express your opinion.